

2. 中小微企业（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）证明材料

2-1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）的（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修保养(检测)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修保养(检测)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河南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615.0120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8.3025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河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消防设备设施维修保养(检测)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河南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615.01208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8.302512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5月30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：

1、中小企业划分标准，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进行核定。

2、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，供应商需如实填写。